

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 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购买服务明细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拟订本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本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 负责本市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本市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5.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本市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 组织落实本市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落实国家关于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 承担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

8. 负责本市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承担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事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 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本市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下设 4 个二级预算单位，分别为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北京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安置事务中心、北京市军供站、北京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收入预算 1063371.78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123090.62 万元减少 59718.84 万元，下降 5.32%。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减少，收入预算相应减少。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816236.48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16236.4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242069.29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9. 其他收入 242069.29 万元。

(三) 上年结转结余 5066.00 万元

10. 上年结转结余 5066.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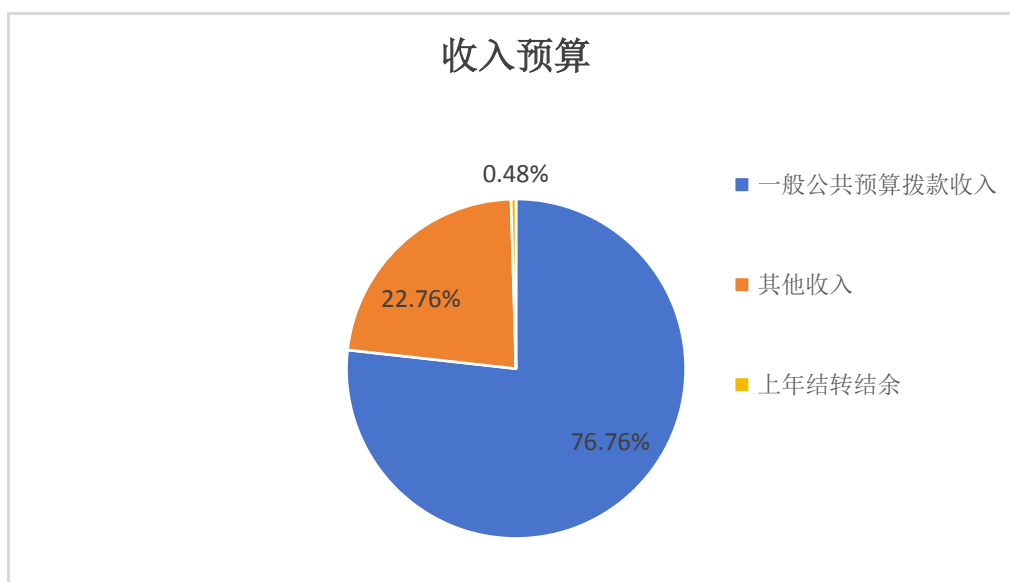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1063371.78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123090.62 万元减少 59718.84 万元，下降 5.32%。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减少，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一) 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37789.36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3.55%。

(二) 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1025582.42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96.45%。其中：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2.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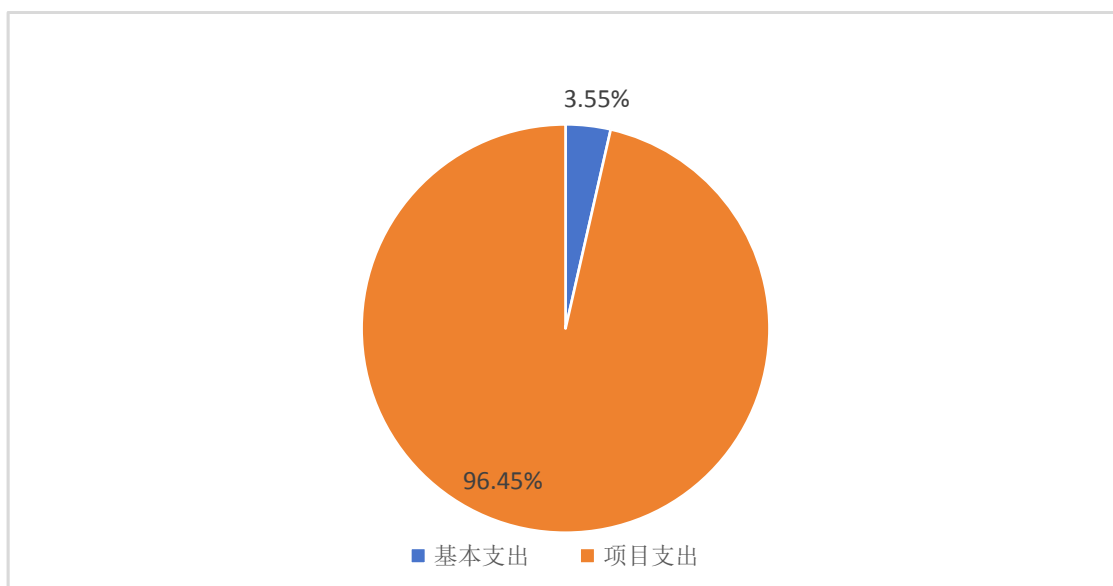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104.22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减少 75.24 万元，下降 41.93%，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34.38 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涉及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和其他费用等。

（二）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1.8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单位调研工作餐费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67.96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67.9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维修、保险等。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 年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995.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76.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919.16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6 年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84.4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底，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下属单位共有车辆 108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5 台（套）。2026 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

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